

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关于开展首届安踏科技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为贯彻落实《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国科发奖〔2023〕11号），鼓励自主创新，营造尊才、重才的社会氛围，根据《安踏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安踏科技奖奖励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现就开展首届安踏科技奖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说明与设置

安踏科技奖经向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报备，是面向泉州市科技界的科学技术奖，属社会力量设奖。

安踏科技奖每年评选不超过10人，每人奖励3万元。

年度获奖者中如有对泉州市科学研究、科技创新做出特别贡献，在全省乃至全国产生较大影响者，可评为安踏科技特别贡献

奖，每次评选 1—2 人，奖金追加至每人 8 万元。

二、申报对象

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职业道德，全职在泉州市从事自然科学类科学研究等科技工作一年以上，在科学研究、科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中作出创造性贡献，或取得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环保效益的在职人员均可申报。

三、申报时间

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20 日。

四、申报方式

(一) 安踏科技奖采取个人自主申报、所在单位同意、推荐单位推荐的方式进行。

(二) 安踏科技奖候选人由下列单位推荐：

1. 泉州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
2. 县（市、区）科协（或科协业务主管部门）；
3. 高校科协；
4. 泉州市大院大所，市属企业，在泉三甲医院、省属企业、央（国）企。

(三) 推荐单位应当充分了解申报人的真实情况，认真履行推荐职责，做好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

五、推荐名额

本科高校每家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3 名。专科高校、大院大所、三甲医院每家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2 名。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

县（市、区）科协（或科协业务主管部门），市属企业，在泉省属企业、央（国）企每家推荐候选人不超过 1 名。

六、其他事项

（一）安踏科技奖获得者（或其代表性项目成果）优先推荐参评福建省科学技术奖、紫金科技创新奖、运盛青年科技奖等科技奖项。

（二）安踏科技奖的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福祥（0595-22217597、15260810733）

邮 箱：qzskxbgs@163.com

联系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市行政中心 C 栋 365

附件：1.安踏科技奖申报指南

2.安踏科技奖申报书

3.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

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泉州市科协代章)
2024年12月26日



附件1

安踏科技奖申报指南

一、奖项设置

(一) 设安踏科技奖，评选不超过 10 名，奖励人民币 3 万元/名（含税）；

(二) 获奖者中如有对泉州市科学研究、科技创新做出特别贡献，在全省乃至全国产生较大影响者，可评为安踏科技特别贡献奖，每次评选 1—2 人，奖金追加至人民币 8 万元/名（含税）。

二、申报条件

(一) 申报对象应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守中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和严谨的科研作风。

2. 全职受聘于泉州市内企事业单位（含中央、省部属驻泉企事业单位）工作满 1 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且目前仍在职。

3. 从事自然科学类科学研究等科技工作。

(二) 申报对象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中，完成系列或重要研究成果、技术发明，或应用推广后使泉州市本领域整体技术水平显著提高，并取得较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环保效益。

2. 在推动科学技术成果、特别是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实现产

业化中，完成重要技术创新，促进泉州市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使泉州市本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显著提高，并取得较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生态环保效益。

3.在实施社会公益项目中，长期从事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经过实践检验，创造显著社会效益或生态环保效益。

上述“社会公益项目”指涉及标准、计量、科技信息等科学技术基础性工作，以及环境保护、医疗卫生、自然资源调查和合理利用、自然灾害监测预报和防治等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中取得重要成果及其应用推广。

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项目中仅从事组织管理和辅助服务的工作人员，不得作为候选人。

三、申报流程

（一）通过泉州市科协官网（<https://www.qzkkx.org.cn>）“下载中心”或“泉州科协之声”微信公众号下载。

（二）按要求填写《安踏科技奖申报书》《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并准备相关附件材料，报所在单位审核、公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于2025年2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推荐单位，由推荐单位做形式审查合格后，于2025年2月20日前择优推荐至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逾期不予受理。

对不符合规定的申报材料，申报人需在接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补正，逾期不补正或者经补正仍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提交评审。

四、其他申报要求

(一) 根据科技部《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不受理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等涉密项目及其完成人参评安踏科技奖。

(二) 用于佐证个人成就的科技成果应为近五年（2020年1月1日以来）取得，且具有创新性、实践性、效益性，达到或超过本领域领先水平（属基础研究的可适当放宽）。

(三) 用于佐证个人成就的科技成果应用情况及经济社会效益由成果应用单位如实出具，须加盖应用单位公章（参考格式见附件4）。

(四) 用于佐证个人成就的科技成果需经成果完成单位盖章同意方可进行申报。成果属于多人创造的，申报人应是成果的前三名完成人，并经前三名完成人共同签名、前三完成单位加盖公章同意方可进行申报。凡存在异议的技术成果，在争议未解决前不得作为佐证材料申报安踏科技奖。

(五) 用于佐证个人成就的科技成果完成人及完成单位不得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 个人申报信息须在申报人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公示内容包括：申报人员姓名、申报奖项名称、用于佐证的所有代表性科技成果简介、主要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及其贡献等。

(七) 入围特别贡献奖评选的候选人（以评审办公室电话通知为准），需进行现场（或视频）答辩，分为两个环节：

- 1.采用多媒体设备，由候选人使用 PPT 对代表性成就进行介绍。
- 2.专家组进行现场质询提问，并由候选人进行现场答疑说明。

五、材料报送要求

申报人必须完整填写《安踏科技奖申报书》《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所在单位负责对各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查，给出单位意见并盖公章。推荐单位负责对申报材料做形式审查，并充分了解申报人及其成果的相关情况，签署推荐意见并盖公章。

申报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

（一）纸质材料包括：

- 1.《安踏科技奖申报书》10份，以 A4 纸双面打印。
- 2.《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1份，以 A4 纸打印。
- 3.申报人社保、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 1份。
- 4.所获奖励、技术成果相关证明材料 2套，以 A4 纸打印，按顺序装订成册。材料内容包含：

(1)证明材料目录。

(2)《安踏科技奖申报书》中成果效益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其他能体现创新水平的材料（其中，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加盖申报人所在单位公章）。

（二）电子材料包括：

- 1.《安踏科技奖申报书》的 Word 格式文件和签字盖章后扫描的 PDF 格式文件。
- 2.《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的 Word 格式文件和

盖章后扫描的 PDF 格式文件。

3.申报人社保、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扫描的 PDF 格式文件。

4.技术成果证明材料盖章后扫描的 PDF 格式文件。

请将以上需要提交的各项纸质材料和载有各项电子材料的光盘或 U 盘一并以邮寄（以邮戳时间为准）或报送的形式送至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附件 2

安踏科技奖申报书

申报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制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证件照片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身份证号码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通信地址			邮 编	
单位电话			单位联系人姓名	
本人手机			电子邮箱	
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				
起止年月	院校名称		学 位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申报信息

所属学科（单选）	<input type="checkbox"/> 理学 <input type="checkbox"/> 工学 <input type="checkbox"/> 农学 <input type="checkbox"/> 医学 <input type="checkbox"/> 交叉学科
二级学科	参照《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填写
<p>个人主要科技成就及其取得的效益：请如实客观地填写申报人为本市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申报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学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成就；对近5年（属基础研究的可适当放宽）的主要科研业绩（不多于5项）单列成段表述，需明确区分“个人、团队和单位在科技成果产出中的贡献”。总字数限2000字。</p>	

主要科技奖项

(选填, 不超过5项)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获得者(按前三排序)	授奖部门(单位)

主持的科研项目

(选填, 不超过5项)

序号	项目时间	项目名称	完成人(按前三排序)	备注

重要发明专利、论文和著作

(选填, 不超过5项)

序号	发表时间	发明专利、论文、著作名称/刊名	作者(按前三排序)	备注

<p>本人声明</p>	<p>本人承诺以上申报内容（含全部附件材料）不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等涉密内容，本人不属于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完成人，并对申报内容客观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若申报材料中有虚假、伪造、侵害他人权益等违规情况，本人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p>
<p>所在单位意见</p>	<p>经审查，申报人_____系全职受聘我单位满1年、且现在职的科技工作者，其申报材料和证明材料真实有效，申报人、申报材料及内容不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同意该申报人参评安踏科技奖。</p> <p>签名：_____ 单位盖章：_____年 月 日</p>
<p>推荐单位意见</p>	<p>签名：_____ 单位盖章：_____年 月 日</p>

附件 3

安踏科技奖申报人员信息一览表

工作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报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现工作单位、职务和职称	推荐单位	个人综述 (不超过 300 字)	备注

注：“出生年月”填写公历，如 1975 年 8 月出生填写 197508。

抄送：泉州市委人才办，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科协，安踏集团。

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

2024年12月26日印发
